

# 以「台灣」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

●羅榮光／台灣聯合國協進會秘書長

## 一人一信給陳總統

成立兩年多的台灣聯合國協進會（The Taiwan United Nations Alliance；簡稱 TAIUNA）於今年1月21日在台北市北區海霸王餐廳召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時決議，鼓勵全體台灣國人「一人一信給總統」，表達台灣國人的心聲，全力支持並持續督促政府，使台灣國早日加入聯合國。

會後，我們擬定一篇給總統陳水扁的參考信函，其全文如下：

敬愛的陳總統：

平安！

普世最大的國際性組織聯合國，創立於1945年10月24日，迄今已有六十年歷史，而在1971年前在台灣的國民黨政權以China（中國）政府自居，此項身份因不符事實，已被聯合國否定，迄今我們的國家台灣仍然不在聯合國裡面，無法享有平等參與的權利，以增進世界公義、和平與人類福祉。

聯合國的宗旨是：「維護國際和平與安全，發展各國之間以各國人民擁有平等權利和自決權之原則為根據的友好關係，促成國際合作，以解決國際間經濟、社會、文化和人道主義性質的問題。」依此崇高宗旨，我國若加入聯合國，可以確立台灣是主權獨立國家，實現台灣國家正常化，

強化台海的公義和平，亦可促進台灣國內政經與文化之發展，而且熱愛和平與優秀的台灣國人可以積極參與和貢獻國際社會，因此，加入聯合國可說是我國政府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外交任務。

面對中國政權去年初制訂「反分裂國家法」，企圖依此惡法併吞台灣之際，為了向國際社會展現台灣國家主權獨立及捍衛台海公義和平的決心，期盼總統在只剩下的兩年多任期內，能有勇氣與魄力，把握時機以「台灣」國名，正式申請加入聯合國，雖然將招致中國代表在安理會中否決封殺，正好向世人曝露中國霸權企圖併吞台灣，擴張領土，威脅亞太和平與穩定的野心。深信我國政府此舉，必定獲得全體台灣國人的高度認同與熱烈支持。

謹此 順祝  
安康！

簽名 \_\_\_\_\_ 敬上

地址 \_\_\_\_\_

2006 年 月 日

在這封信函擬定之後，正好陳水扁總統在春節大年初一（1月29日）發表「新春願望」時指出：「新的一年將考量國家尊嚴、國際地位，台灣不應該自我設限，應認真思考以『台灣』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這段談話正符合本協進會年會之議決。

得到本會會員劉家珍醫師及監事張鳳樓

先生之贊助，本會分別在自由時報及台灣日報刊登廣告，鼓勵民眾大家踴躍剪報簽名寄給陳總統，表達全力支持陳總統的新春談話——以「台灣」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

## 為何祇能用「台灣」國名？

1971年10月25日聯合國大會第2758號決議，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取代在台灣的「中華民國」之聯合國席位，將蔣介石代表逐出聯合國，其決議文如下：

### 大會

記取聯合國憲章的原則，

考慮到恢復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合法權利，對維護聯合國憲章與對聯合國必須遵守憲章的原則都是重要的，

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代表是中國駐聯合國的唯一合法代表，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安全理事會五個常任理事國之一。

決定恢復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所有權利，承認其政府的代表是中國駐聯合國的唯一合法代表，並立刻將蔣介石的代表從其在聯合國與所有附屬組織非法佔有的席位逐出。

【資料來源：25 *Yearbook of the United Nations, 1971*, p.136】

### The General Assembly,

Recalling the principles of 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Considering that the restoration of the lawful right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s essential both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and for the cause that the United Nations must serve under the Charter,

Recognizing that the representatives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re the only lawful representatives of China to

the United Nations and tha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s one of the five permanent members of the Security Council,

Decides to restore all its rights to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o recognize the representatives of its Government as the only legitimate representatives of China to the United Nations, and to expel forthwith the representatives of Chiang Kai-shek from the place which they unlawfully occupy at the United Nations and in all the organizations related to it.

[Source: 25 *Yearbook of the United Nations, 1971*, p.136]

## 聯合國的「中國」席位已被北京政府取代

依據此一決議文，明確的認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代表是「中國」駐聯合國的唯一合法代表。因此，台灣絕不可能以類似「中國」之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因為無論是國際社會或是「中華民國」國民黨政權本身都只承認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除非「中華民國」政權能夠推翻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北京的政府，否則，就永遠不可能進入聯合國。

記得1973年我在美國波士頓（Andover Newton）神學院進修時，曾在當地的英文報紙看過一幅漫畫：瘦小體衰的蔣介石坐在一張「China」的大椅上，而身軀龐大的毛澤東正要坐下去，蔣介石快被壓死，嚇得皮皮挫。這幅漫畫令我印深刻，難以忘懷。

在聯合國之中國席位，已被北京政權佔去，因此，台灣必須以名實相副、嶄新的身份「台灣國」名稱，申請加入始有可能。

## 中華民國 = 混淆民國

另一方面「中華民國」(Republic of China)與「中華人民共和國」(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之名稱極其雷同，只差在前者沒有「people」，後者是有「people」而已，常使國際人士搞混，多認為是同一個中國(China)。

多年前有位美國牧師來訪，告訴我他的教會有位青年搭機來台，在桃園機場一出機艙門口，瞥見「Welcome to the Republic of China!」之歡迎標幟，他一時很困惑，以為搭錯了飛機：「我要飛到Taiwan，怎麼飛到China來了呢?!」這位牧師告訴我：「如果你們的國名不改為TAIWAN，我們真的是會搞混。」

我曾接觸過一些國際教會人士，他們很訝異為何台灣不在聯合國裡面，因為他們總以為海峽兩邊的國家都自稱China，而China就有聯合國的席位呀！而且是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常任理事國呢！

在外來的一部「中華民國憲法」中，其主權範圍仍然涵蓋中國及蒙古國，可見其名稱與內涵幾乎都與中華人民共和國重疊，這種「一中憲法」使我們台灣國人的國家定位與認同，也混淆錯亂了，難怪有人說R.O.C.=Republic of Confusion(中華民國=混淆民國)。台灣非制訂一部新憲——台灣國憲法，正名為台灣國，主權與領土範圍規定在台灣澎湖及外島不可。

## 以身份明確的台灣本名走進國際社會

我們台灣本名就是台灣，目前全世界各

國的世界地圖以及航空公司的飛航圖，都把台灣定名為TAIWAN，而非Republic of China，可見當今的國際社會也不認定「中華民國」是台灣。我們台灣國人必須認清此一國際事實，「Republic of China」祇是外來的「中國」國民黨蔣家政權敗亡來台時，帶來台灣的一塊過時招牌而已，其憲法與國號都已必須被擺在歷史博物館中，台灣才有生路。

古云：「名正、言順，言順而事成」。我們唯有正名為TAIWAN，身份始能清楚明確，容易為世人所接納。這是台灣政府與民間推展台灣國加入聯合國以及各種國際組織應走的正途；換句話說，從國際社會看回台灣，台灣必須以本名TAIWAN始能走進國際社會。

## 請陳總統把握時機

十多年來，我們台灣的政府都以一些友邦提案在聯合國總務委員會中討論有關台灣兩千三百萬人民在聯合國的代表權問題，而且用的名稱總是與「中華民國」糾葛不清，每次都被中國代表利用各種手段封殺，實際上，台灣政府迄今並未正式向聯合國提出申請加入聯合國。深深期盼本土政權的台灣之子——陳水扁總統能夠把握只剩下的兩年任期，正式以「台灣」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向國際社會展示台灣是個主權獨立的國家，有權利也有義務加入聯合國及各種國際組織，以共同增進世界公義和平與人類福祉。阿扁總統執政團隊，加油！

◎